

◇轻叩名门

高虹

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： 与青春和爱情有关



花儿为什么这样红？
为什么这样红？
哎，红得好像燃烧的火，
它象征着纯洁的友谊和爱情。
花儿为什么这样鲜？
为什么这样鲜？
哎，鲜得使人，鲜得使人不忍离去，
它是用了青春的血液来浇灌。

许多年来，有一些优美动人的歌曲感动着我们的内心，滋润着我们的感情，甚至成了我们抒发某种情怀的必然符号——比如要歌唱爱情的美好与忧郁，青春的绚烂与惨烈，生活的欢乐与悲伤，还有什么比唱一曲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更合适的呢？尤其是对已过不惑之年的人来说。唱起这首歌，一般来说还会立刻想起了《怀念战友》、《高原之歌》和《冰山上的雪莲》等几首。

它们都是故事片《冰山上的来客》的插曲，一部影片中，几支插曲都成为深受人们热爱、几十年经久不衰的流行之歌，实属罕见，而创造这一成就的，就是著名作曲家雷振邦——在上个世纪，这个名字如雷贯耳。除了《冰山上的来客》之外，他还为《五朵金花》、《刘三姐》、《景颇姑娘》、《芦笙恋歌》、《平原游击队》、《花好月圆》、《达吉和她的父亲》、《徐秋影案件》、《吉鸿昌》和《小字辈》等几十部电影谱曲，创作了一百多首电影插曲，“山歌好比春江水”、“大理三月好风光”、“阿哥阿妹情谊长”的歌声，几十年来一直回响在我们耳畔。

影片《冰山上的来客》由长春电影制片厂1963年拍摄，它故事梗概是，1951年夏，新疆萨里尔山口的一户牧民从外地娶来一个名叫古兰丹姆的新娘子，这个名字如同一声惊雷响在解放军哨所战士阿米尔的心中，因为他从小与古兰丹姆青梅竹马，情深意笃，后来因为古兰丹姆被她的叔叔卖掉而失去联系。身为解放军战士的阿米尔，在哨所杨排长的劝导下，抑制住自己的感情，前去参加婚礼。

但是新娘子却是一个假冒古兰丹姆的潜伏特务，她嫁来以后，企图利用阿米尔难以忘怀的旧情混入边防军哨所驻地活动。不分白天黑夜，多次到哨所寻找阿米尔，要求与他重温旧情。阿米尔虽再三以解放军纪律相拒，但仍摆脱不了她的纠缠，这一现象引起杨排长的高度警觉，并发现其中有诈。他很快识破了新娘子的特务真面目，并察觉到了一股偷偷越境的敌对势力的阴谋活动。杨排长安排了阿米尔与真正的古兰丹姆的重逢，在他们彼此熟悉的歌声中俩人得以重新相逢，同时，一场集合了反特、平叛、爱情的战斗打响了。我边防军部队将计就计，利用敌方的阴谋，为他们布下了天罗地网，在一个欢乐的民族节日吹喇叭比赛上，将敌人一网打尽。

这是一部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和地域特色的影片，是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的结合之作。神秘紧张、扣人心弦反特谍战中，又贯穿着两小无猜的纯洁爱情，高原冰峰上可怕的暴风雪夺去了战友的生命，又催生了最美丽的雪莲花。影片中一些经典的场面，许多年来被人们津津乐道，而这些经典场面，几乎都有一支插曲同时响起。

比如，当少年阿米尔得知小古兰丹姆将被卖作奴仆时，他捧着自己仅有的硬币赶去救她，古兰丹姆的叔叔一把打去，硬币散落一地。古兰丹姆被人强行拉走，阿米尔手拿一枝雪莲花追去把人推倒在地，花儿被夺去扔在地上，任一只大脚踏踩，主题歌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响起，画面中，少年阿米尔眼睁睁地看着古兰丹姆凄声叫着：“阿米尔，别忘了我！”渐渐远去。

又比如，冰峰刮起了罕见的暴风雪，杨排长带人赶到

哨所，发现一班长和阿米尔已被冻僵，阿米尔被救了过来，而一班长却化作了一座永恒的冰雕，随着杨排长撕心裂肺的叫声“一班长！”悲壮的音乐响起，一曲《怀念战友》震撼人心：当我永别了战友的时候，啊，亲爱的战友，我再不能看到你雄伟的身影可爱的脸庞……

雷振邦的音乐具有浓郁的民族风格和地区特色。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取材于新疆地区一首古老的塔吉克民歌。这部影片的插曲都带有鲜明的新疆民间音乐特点，以都它尔、热瓦鼓、手鼓、小提琴等伴奏，营造出一种忧伤和浪漫的基调，无论是《怀念战友》、《高原之歌》还是《冰山上的雪莲》，都有一种想让人流泪的功能冲动，只有用灵魂创造出来的歌才如此神奇吧。主题曲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在影片中三次出现，一次比一次冲击人心，最完整的一次是阿米尔和古兰丹姆终于相逢的时候。

◇吉光片羽

乔宗玉

长使英雄泪满襟



民国元老黄兴

在岳麓山上的黄兴墓前，我看到十余位民国名人的挽词，排第一号的是孙中山先生，后面的名单里，有章太炎、唐绍仪、于右任、蔡锷、黎元洪、杨度、李烈钧、陈炯明、程潜等等，一连串的名单，宛如一部中国近现代史，每个人命运起伏变化，令人感叹万千。

用“出师未捷身先死，长使英雄泪满襟”来形容黄兴的命运，最是恰当不过，这位创立华兴会、不断组织起义推翻帝制的民国元老，在42岁因病去世。他的战友们，却在走向共和中，在波谲云诡的政治风云中，有了各自不同的人生选择，有的甚至违背了革命信仰。像陈炯明，因为反对北伐，武装叛乱，最终败于黄埔军的东征，他虽然是早期下野的军阀之一，却力拒“九·一八”事变后日本人的收买，显示出民族气节。

哀悼黄兴的众人中，唐绍仪的人生无疑是转折点最大的。他历经清、民国两朝，思想开明，精明能干，深得南北政要欣赏。40余岁时，他成功捍卫中国对西藏的领土主权，办理海关税务；50岁时，他成为中华民国第一任内阁总理，又因不满袁世凯的独裁而辞职，南下护法。饶是这么一个思想一直走在时代前列的人，抗战的时候，却和日本人眉来眼去，最后被军统特务暗杀在家中。

和唐绍仪的“退化”相比，杨度的一生应该属于不断“进化”的。杨度最早支持袁世凯的“帝制”，后来加入国民党，帮助北伐军，1929年，杨度毅然参加中国共产党，成为一名无产阶级革命者。在政治嗅觉上，杨度可以说颇为灵敏，尽管当时正值“白色恐怖”高峰，但他敏锐地觉察到只有代表劳苦百姓利益的中国共产党才能救中国。

于右任的命运使人嗟叹。他以“草书”闻名，又是教育家，创办了复旦大学、上海大学等名校，在国民政府位居高官，是一位难得的在政界游刃有余的高级知识分子，谁曾想，他的晚年竟飘零到小岛台湾，人生在“大陆不可见兮，只有痛哭”中谢幕。刚到台湾时，于右任总叮嘱下人不要买太多东西，总说：“我们还要回去的啊！”这话，现在听起来，有些悲凉，于老先生的品行毋庸置疑的好，可个人又怎能扭转当年国民政府因为腐败导致民心尽失的局面呢？

在国民党元老级人物里，程潜一生中亮丽的一笔，应属1949年在湖南和平起义，避免三湘大地生灵涂炭。就当时战况而言，南京已经解放，国军的溃败，势在必行。中华民国建立之时，程潜29岁，他大约做梦都想不到38年后，他所在的党溃不成军，而他本人也成为党国的掘墓人。不可否认，程潜的起义，功在千秋，具有历史的远见。

我无法臆测，假如黄兴在1916年以后还活着，他面对国共关系、面对抗日战争、面对解放战争，会发表怎样的言辞，会有怎样的举动？以他豪迈激进的性格，他也许会反对蒋介石“四·一二”反革命政变，会反对汪伪政权，而面对1949年国民政府的崩溃，他是选择和平起义，还是败退台湾？这便无法得知了。在他的墓庐之下，便是蔡锷将军的墓，他们两位英年病逝，生命停止在人生最华彩的时刻，真应了泰戈尔的诗句：“生如夏花之绚烂，死如秋叶之静美”。

岳麓山上，辛亥革命烈士、抗战国军烈士墓比比皆是，墓碑上，他们的年龄，常常不过30来岁，却透露出信仰的光辉。我由此想，人在三四十岁以前为理想牺牲，是多么美好而圣洁，但凡45岁以后，人对世事看个大半透，又较年轻时贪生，且多了家庭的牵绊，很难再成为殉道者了，革命事业付诸东流。变坏的，就成汪精卫那样，卖国求荣；大多数人，变得不好不坏，这就是普通人的生。

◇一地鸡毛

易水寒

因果关系

凡事有果必有因，且听两个故事。其一，一个老头站在院子里浇花，天上忽然掉下一个砖头，不偏不倚砸在头上。他死了。其二，两个和尚带一杠子入住旅店，第二天，店主发现客房里只剩下两具血淋淋的骨骼。

看上去都有点惊悚，也有点莫名其妙，其实追根溯源，都有原因。

第一个故事是郭德纲讲的。古代，江苏常州府武进县有个孩子叫马仕林，每天都打开窗子念书。楼对过有一卖菊花的老头，每日清晨在院子里浇花。有一天，由南边来一个挑粪的人，走到跟前与老头吵起来，老头一推他，那人倒在门边，磕死了。周围没人看到，老头回头关上了门。过了一会，地保来了，验完尸说这人是失足跌死的。所有人都认为他是失足跌死的，唯独马仕林看了个满眼，知道是怎么回事。多年以后的某个清晨，马仕林在窗前站着，看见不远处来了一个人，正是那个挑粪工，忽悠悠悠进了邻家院子。后来传出喜讯，邻家生了个大胖小子。又过了七八年，卖菊花的老头八十岁了。大胖小子爱玩爱闹，有一天看见老头家房檐底下有一只鸟，就用砖头去砸，正砸在老头头上，把老头砸死了。

第二个故事来自《酉阳杂俎》。两个和尚半夜跑到村中放火，趁乱劫掠了一个少女，装到杠子里，锁上，藏在树林里，然后出去找饭吃。第二天傍晚，两个和尚把杠子拉进客店，包下一间客房，并告诉店主，他们在屋子里做法事，无论发出什么声响，都不要大惊小怪。待他们打开杠子，却从里面蹦出一头饥饿的狗熊。狗熊摁住俩和尚狂吃一通，跳窗逃走。原来，白天和尚出树林找食物，一位王爷打猎归来，在林子发现了杠子。打开，救出少女，少女讲述了自己的遭遇。王爷把她带回了王府，并让手下把刚刚猎获的一只熊放进了杠子。

因为老头害了挑粪工，所以挑粪工转世砸死老头；因为和尚强抢民女，所以被狗熊啃吃。讲这两个故事，并非印证因果报应，只是强调因果关系。因果报应似乎只讲恶有恶报，而忽略了因果关系中的善因。亦即，一个人遭遇厄运，不一定因为恶，甚或因为善。江苏镇江市一个小女孩儿，在马路边扶起一个老太太，结果老太太硬说是小姑娘把她撞倒的，尽管路人都证明说是她自己跌倒的，她仍不依不饶。你忍心认为这是小姑娘上辈子欠了老太太什么吗？你只能说，因为小姑娘有恻隐之心，所以活该她倒霉。这就是混蛋的因果关系。

◇成语重组

陈长林

以身试书

张悟本一度被封为“京城食疗第一人”，其起家“吉祥三宝”有绿豆、长条茄子和白萝卜，再加上黑豆，就成了“看家四宝”。张悟本从力挺长条茄子到自家“瘦茄子”，好时光仅仅半年多一点，不过他那本《把吃出来的病吃回去》，6个月卖出300万册，不能不说是个奇迹。

天上不会掉馅饼，忽悠也能创奇迹；北京一家图书销售公司投资上百万，先搞定两家图书网站，确保此书被推荐；后让此书在一些大型书城销售榜名列榜首；再打响媒体攻坚战，让张悟本电视里混个脸熟。不管内容多糟糕，书名抓人就畅销。策划人一琢磨，市面养生畅销书如《求医不如求己》、《手到病自除》，书名亲切，可操作性强，如法炮制，后来居上。于是，《把吃出来的病吃回去》横空出世，“最好的医生，是自己；最好的医院，是厨房；最好的药物，是饮食；最好的疗效，是坚持。”信不信由你。

不信怎能对得起这块土地？毕竟鸡血疗法、红茶菌、甩手疗法都曾风靡。上当受骗，前仆后继，谁让张悟本“头衔”挺刺眼，谁让媒体宣传铺天盖地，谁让高额医药费叫人寒心，谁让有关部门监管不力……张悟本跌落神坛，并不意味着“神医”从此绝迹，还有“王悟本”、“李悟本”、“赵悟本”正等待时机。以身试书太沉重，热衷养生者千万要提高警惕。